焉农字〔2024〕60号 签发：尹清勇

对自治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2024—14号

建议的答复

马飞、马孝忠代表：

在自治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，您们提出的《关于提高农村农田水利建设项目质效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由于前期设计深度不够，导致所建的水利项目存在一定的不合理现象，在今后的项目衔接资金分配上将予以倾斜，对该类防渗渠进行改造，争取使用行业部门资金予以解决。

为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，我局将积极与设计院沟通协调搞好顶层设计：**一是**按照“统一规划、统一标准、集中投入、共同建设”的要求科学编制县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年度计划。以问题为导向，推进农田建设法规制度建设，健全农田建设验收管理办法、后期管护办法、内控制度等。**二是**慎重选择项目建设区域。优先选择土地规模流转、水土资源条件较好、开发潜力大、配套能力强、干部群众积极性高的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，建设一批示范工程，发挥辐射带动功能。**三是**全面规划高标准建设内容。既把耕地、道路、防护林、排灌渠道、机井、抽水站、输电线路等结合起来通盘考虑，又注重土地平整、田间道路、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及农业科技服务等工程设施建设。

感谢您们对我县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分管县长：郭 强

主管领导：尹清勇

承 办 人：索卫华

联系电话：6022533

 焉耆回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4月18日

抄送：县人大代工委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七个星镇人大